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6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、2021年6月21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10.8亿元、贷款期限不超过7年的并购贷款，并同意公司以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（含重组完成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）股权质押、子公司担保等方式为本次并购贷款提供担保。

2021年6月17日，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贷款人”）签署了《并购借款合同》、《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兴银深后海保证字（2021）第1011I号）、《非上市公司股权质押合同》（编号：兴银深后海股权质押字（2021）第1011B号）等相关合同。公司向贷款人借款9.6亿元，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聚隆景润”）为9.6亿元并购借款提供保证担保，并将聚隆景润100%股权质押给贷款人。聚隆景润100%股权质押事宜已办结。

2021年8月4日，公司与贷款人签署了《非上市公司股权质押合同》（编号：兴银深后海股权质押字（2021）第1011A号），同意将全资子公司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创泰”）100%股权质押给贷款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5日、2021年6月18日、2021年8月5日在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）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5、2021-096）。

2021年9月27日,公司收到联合创泰通知,表明联合创泰香港秘书公司已于当日完成股东名册加注登记,显示联合创泰100%股权已质押给贷款人。

备查文件

1、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最新《股东名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28日